

香港交易及算所有公司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不負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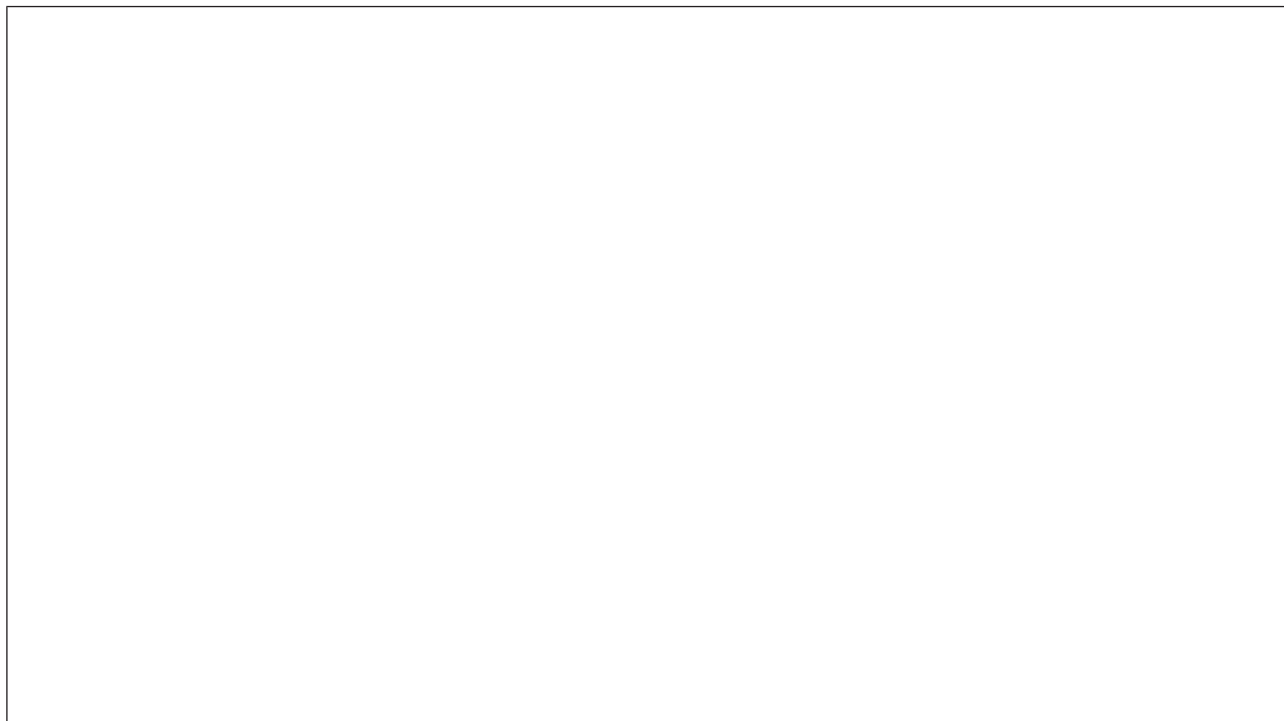
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6)

有關工程服務協議的
持續關連交易



一般事項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除外) 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中 括)訂立工程服務 議 項下擬 行之交易以 建議年度上 向獨立股東提 意見。富強金融已獲委聘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 向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股東提 意見。

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將予 開，以尋求獨立股東批 工程服務 議 項下擬 行之交易。

一份載有(中 括)(i)工程服務 議項下擬 行之交易 建議年度上 的 一 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工程服務 議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 建議年度上 獨立股東的 件；(iii)載有獨立財務顧問就工程服務 議項下擬 行之持續關連交易 建議年度上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股東的意見的 件； (iv)股東特別大會 告的 將於二 二 年 月二 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李中 先生、劉玉杰女士、段 林 先生、周 先生(部 為中國水務董事)於工程服務 議中 有重大 益，並須就批 工程服務 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以 任 利益衝突。

工程服 協議

日期

二 二 年九月二 五日

訂約方

(1) 康達投資(香)

(2) 江西銀龍

江西銀龍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國水務的非 資 屬 司。因 ，根據上市規則，江西銀龍為中國水務的聯繫人 本 司的關連人士。

年期

年期由工程服務 議日期起 二 二 二年 二月三 一日止。

交易性質

根據工程服務協議，訂方同意按照中國適用法律法規，招標工程，江西銀龍向本有關施工、改、建污水處理設施的項目提供、建、施工、裝工程設備。江西銀龍本的投標工程（不時改、訂、更換或補向他獨立第三方施工承包商提供的相同一般條件）投標本的項目。江西銀龍已同意，倘於招標工程後獲定，將根據招標文件將予簽訂的相關工程合約向本提供施工相關工程服務，且向本提供的條件不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條件。

倘江西銀龍招標工程獲定向本提供施工相關工程服務，則康達投資（香港）的屬司與江西銀龍之間將訂立個別工程合約。本施工工程的招標工程主要遵照本公司管理投標招標的招標政策之規定。就《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適用之工程合約而言，本須遵照項下載列的特定程序。

根據工程合約，本將根據所載條件向江西銀龍支付施工費。施工費常由招標下定的承包商按工程服務設備的進度交付支付。施工費乃根據適用於關連人士獨立第三方提交的招標的標系性招標程序釐定，行相關評估程序並計各種因素（包括所有投標人的術驗、專資格、商譽、項目管理能力、費用總額其他相關因素），且個別工程合約將僅由康達投資（香港）的屬司與江西銀龍根據工程服務協議訂立並招標工程授予江西銀龍。

工程服務協議的有效性須待董事會批准、得聯交所要求的一切必要或適當的批准或同意或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或規則（包括上市規則）並獲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訂立工程服務協議項下擬行之交易後，方為實。

工程服務協議的年度上限

江西銀龍的過往交易

本於二〇二二年二月二日與江西銀龍就提供工程服務訂立工程合約（「現有工程合約」），合約金額為人民幣71,000,000（有關現有工程合約的詳情，請

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日的報告)。直至本報告日期，除現有工程合約外，本公司與江西銀龍並無訂立任何其他合約，亦無就江西銀龍提議的工程服務產生任何交易金額。

建議年度上限及基準

由工程服務協議日期起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

180.0

300.0

300.0

工程服務協議項下的上述建議年度上限乃經考慮以下各項後，於主要假設（於預計期間內，市況、營商環境或政府政策不會有任何不利變動或干擾，從而能對本公司業務產生重大影響）釐定：

- (a)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產生的施工成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174.7百萬、人民幣1,402.6百萬及人民幣1,046.6百萬；
- (b) 根據本公司於相關期間有關污水處理設施項目的整體規劃、施工時間表／或預期施工工程以往財務表現，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之計產生的施工成本總額為人民幣1,250.0百萬，而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一個年度將產生的計施工成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500.0百萬及人民幣1,500.0百萬；
- (c)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一個財政年度與江西銀龍訂立或預期將訂立的工程合約產生或預期產生的施工成本總額，並經考慮於相關期間有關污水處理設施的相關項目的施工時間表／或預期施工工程；
- (d) 由於預期成本增長，就類別服務收費的平穩市場費率計增長。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投資及經營污水處理設施。於中國從事施工、改建、擴建及改造污水處理設施屬於本公司的常務範疇。江西銀龍為中國水務的成員公司。

司，專責市水環境治理建設。江西銀龍具備必要的術驗資，並已得為本污水處理設施提施工工程服務的所有相關牌照。尤其是，江西銀龍已獲得中國和建設部市政用工程施工總承一資質，江西銀龍得以承接所有規模的市政用施工項目。江西銀龍亦就市政用工程施工總承一資質獲得ISO 9001:2015品質管理系、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系ISO 45001:2018職健康與管理系認證。預計本將從江西銀龍的資驗項目質量中益。本認為，訂立工程服務議將讓鞏固本更廣泛的承商礎以與本的水務處理項目，且倘向江西銀龍授招標，則證服務質量。外，考慮到與江西銀龍的關，與第三方相，預計本將與江西銀龍更更有效就求行，並為本提務營的方。

董事(不包括常生彭永生，意見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後方達成)認為，工程服務議的條屬平合理，項下擬行之交易於本的一般日常務程中按常商條訂立，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不包括常生彭永生，意見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後方達成)亦認為，有關工程服務議之上述建議年度上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本集團及其他訂約方的資料

有關康達投資(香港)的資料

康達投資(香)為一間於香註成立的有司，為本司的間接資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本主要於中國從事投資營污水處理設施。

有關江西銀龍的資料

江西銀龍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司，為中國水務的非資屬司。主要務括市政、水相關環境治理建設。據董事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所，於本告日期，江西銀龍的最終實益有人為中國水務、趙小娜、馮、市華慶前善環科股投資金合夥(有合夥)、

廣西巴馬金澤投資合夥（有合夥）、廣西巴馬金鵬投資合夥（有合夥）旺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國水務為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股份代號：855），主要從事市水營建設的務。市華慶前善環科股投資金合夥（有合夥）主要從事股投資，最終實益有人括14名個人，括金水務有限公司。廣西巴馬金澤投資合夥（有合夥）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最終實益有人括41名個人。廣西巴馬金鵬投資合夥（有合夥）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最終實益有人括38名個人。旺投資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最終實益有人括9名個人，括本公司董事李中先生劉玉杰女士。據董事所知所，所有上述實益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且與無關連，惟李中先生劉玉杰女士為本公司董事，以金水務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為中國水務的屬司除外。

上市規則的涵義

康達投資（香）為本公司的間接資屬司，而江西銀龍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國水務的屬司。因江西銀龍為中國水務的聯繫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工程服務議項下擬行之交易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工程服務議項下建議年度上的一項或以上適用百分率高於5%，故工程服務議項下擬行之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年度審閱、告獨立股東批規定。

一般事項

由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除外）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中括）訂立工程服務議項下擬行之交易以建議年度上向獨立股東提意見。富強金融已獲委聘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向獨立董事委員會獨立股東提意見。

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將予開，以尋求獨立股東批工程服務議項下擬行之交易。

一份載有(中 括)(i)工程服務 議項下擬 行之交易 建議年度上 的 一 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工程服務 議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 建議年度上 的 獨立股東的 件；(iii)載有獨立財務顧問就工程服務 議項下擬 行之持續關連交易 建議年度上 的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股東的意見的 件； (iv)股東特別大會 告的 將於二 二 年 月二 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李中 生、劉玉杰女士 段 林 生 周 生(部 為中國水務董事)於工程服務 議中 有重大 益，並須就批 工程服務 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以 任 利益衝突。

釋義

於本 告日期，除文義 有所指外，下列詞彙 有以下 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 義
「董事會」	指 本 司董事會
「中國水務」	指 中國水務 有 司，於開曼群島註 成立並往百慕達之有 司， 股份 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855)，為本 司的主要股東
「本 司」	指 康達國 環 有 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 成立的有 司， 股份 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 義
「工程服務 議」	指 康達投資(香)與江西銀龍之間訂立日期為二 二年九月二 五日的工程服務框架 議， 中江西銀龍同意 招標 程為康達投資(香)的 屬 司的污水處理設施提 施工工程 服務
「董事」	指 本 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予開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獨立股東考慮情批（中括）訂立工程服務議項下擬行之交易以建議年度上
「本 公司 」	指	本公司屬司
「香」	指	中國香特別行政
「」	指	香法定貨幣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常 務 生彭永 生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中括）訂立工程服務議、項下擬行之交易建議年度上向獨立股東提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或「富強金融」	指	富強金融資本有司，一間行證券期貨條項下第6類（就機融資提意見）規管動的持牌法，就訂立工程服務議、項下擬行之交易建議年度上向獨立董事委員會獨立股東提意見的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指	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工程服務議、項下擬行之交易建議年度上之普決議案放棄投票之股東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任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本公司主要股東、本 公司 任他成員司的董事股東以各的聯繫人且與彼等無關連的人士或司
「江西銀龍」	指	江西銀龍水環境建設有責任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司，並為中國水務的非資屬司

「康達投資(香港)」	指	康達投資(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資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建議年度上一年度」	指	本公司與江西銀龍之間訂立之工程服務協議項下擬行之交易建議年度上一年度，年期由工程服務協議日期起[]二二二年二月三十一日截止[]二二二年二月三十一日止個年度各年止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定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定義
「%」	指	百分

承董事會命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李中

香港，二二二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董事，執行董事趙賢生、李中、劉玉杰女士、段林生，以獨立非執行董事周生、常生、彭永生。